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一年

(附註1)

預期發行價定價日期 (附註2)	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三或左右
向承配人進行分發	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或之前
於創業板網站 <i>www.hkgem.com</i>	
公佈發行價及配售之結果	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五
寄發股票日期 (附註3)	十二月三日星期一
股份在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	十二月五日星期三

附註：

1. 除另有指明外，否則所有時間乃指香港本地時間。
2. 發行價定價日期預期約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在任何情況下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日或之前。倘因任何理由發行價未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日下午九時三十分之前協定，則配售將不予進行。
3. 經中央經算系統發放之配售股份，股份承配人將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接獲彼等之配售股份。預期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分發之配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日或之前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發出及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入包銷商、承配人或彼等之代理人（視情況而定）所指定之各自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投資者參與者之股份賬戶。

有關配售之架構詳情（包括其條件），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配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